

北京博晖创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博晖创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博晖创新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以专人送达、邮件通知或电话通知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杜江虹女士主持，会议采取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进行，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并通过了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博晖创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2 年 8 月 25 日